

世界文學名著譯叢

夏娃日記

美國 瑪克士溫 著

李 蘭 譯



上海湖風書局出版

夏 娃 日 記

美國 瑪克·士溫 著

里 斯 德·萊 勒 孚 畫

李 蘭 譯

夏 娃 日 記



小 引

瑪克·士溫 (Mark Twain) 無須多說，只要一翻美國文學史，便知道他是前世紀末至現世紀初有名的幽默家 (Humorist)。不但一看他的作品，要令人眉開眼笑，就是他那筆名，也含有一些滑稽之感的。

他本姓克萊門斯 (Samuel Langhorn Clemens, 1835-1910)，原是一個領港，在發表作品的時候，便取量水時所喊的訛音，用作了筆名。作品很為當時所歡迎，他即被看作講笑話的好手，但到一九一六年他的遺著 “The Mysterious Stranger” 一出版，

却分明證實了他是很深的厭世思想的懷抱者了。

含着哀怨而在嘻笑，爲什麼會這樣的？

我們知道，美國出過亞倫·坡(Edgar Allan Poe)，出過霍桑(N. Hawthorne)，出過惠德曼(W. Whitman)，都不是這麼表裏兩樣的。然而這是南北戰爭以前的事。這之後，惠德曼先就唱不出歌來，因爲這之後，美國已成了產業主義的社會，個性都得鑄在一個模子裏，不再能主張自我了。如果主張，就要受迫害。這時的作家之所注意，已非應該怎樣發揮自己的個性，而是怎樣寫去，纔能有人愛讀，賣掉原稿，得到聲名。連有名如荷惠勒(W. D. Howells)的，也以爲文學者的能爲世間所容，是在他

給人以娛樂。於是有些野性未馴的，便站不住了，有的跑到外國，如詹謨士(Henry James)，有的講講笑話，就是瑪克·士溫。

那麼，他的成了幽默家，是爲了生活，而在幽默中又含着哀怨，含着諷刺，則是不甘於這樣的生活了。因爲這一點點的反抗，就使現在新土地裏的兒童，還笑道：瑪克·士溫是我們的。

這“夏娃日記”(Eve's Diary)出版于一九〇六年，是他的晚年之作，雖然不過一種小品，但仍是在天真中露出弱點，敘述裏夾着譏評，形成那時的美國姑娘，而作者以爲是一切女性的肖像，但臉上的笑影，都分明是有了年紀的了。幸而靠了作者的純熟的手腕，令人一時難以看出，仍不失爲活

潑潑地的作品：又得譯者將丰神傳達，而且朴素無華，幾乎要令人覺得倘使夏娃用中文來做日記，恐怕也就如此一樣：更加值得一看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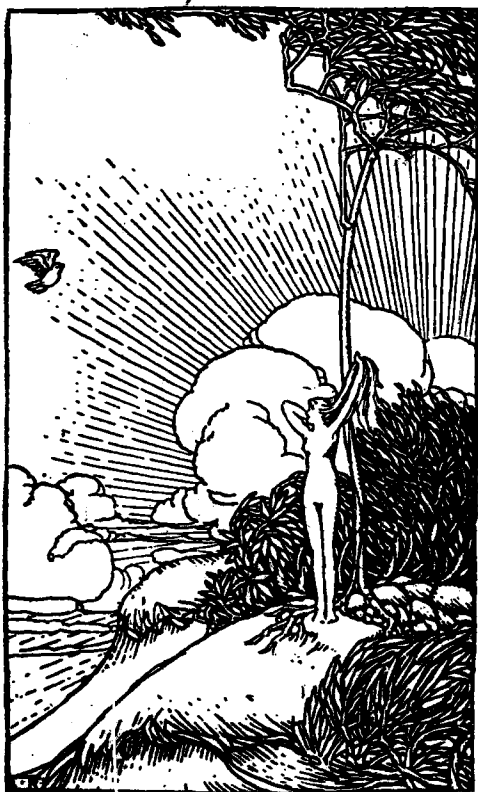
萊勒孚 (Lester Ralph) 的五十餘幅白描的插圖，雖然柔輭，却很清新，一看布局，也許很容易使人記起中國清季的任渭長的作品，但他所畫的是仙俠高士，瘦削怪誕，遠不如這些的健康；而且對於中國現在看慣了斜眼削肩的美女圖的眼睛，也是很有澄清的益處的。

一九三一年九月二十七夜

唐 豐 瑜

夏 娃 日 記

從 原 稿 譯 出



夏 娃 日 記

從 原 稿 譯 出

星 期 六

我差不多享壽整一天了，現在。我是昨天纔來的。因為我覺得是這樣。而且也應該是這樣，因為如果昨天以前還有一天曾經存在，那我就沒有在這裡，要不然，我一定會記得的。當然，或者昨天以前曾有一天曾經存在，但我沒有留心，這也是會有的事。好罷；我現在就要來仔細觀察了，倘在昨天以前有一天發生，那我就要將它記下。最好是開手便非常正確，使記錄毫無混亂，因為有一種本能告訴我，這種詳細



情形將來對於歷史家是很重要的。因為我覺得好像一個實驗，我覺得的的確確像是一個實驗；有人比我所覺到的更像一個實驗的，那是不會有的事，因此我漸漸覺得省悟了我自己就是——一個實驗；只是一個實驗，此外什麼也沒有了。

如果我是一個實驗，那麼，我是這實驗的全部麼？不，我以為不是的；我以為其餘的一切也是這實驗的一部分。我是其中的主要的一部分，但我以為其餘的也佔有一部分。我的地位已經穩當，還是必須我小心保持的呢？恐怕是後者罷。有一種本能告訴我，永遠謹慎乃是至貴的價值。（我想，這句話，對於我這樣年青的人是很有益處的。）



一切東西，今天都見得比昨天好一點。因了昨天急促地趕成，山嶽都成了亂七八糟的狀態，而且有些平原又是那麼滿堆着塵芥和殘廢，樣子很不雅觀。高貴與美麗的藝術品是決不能慌忙地趕造的，而且這堂皇的新世界實在是一件最高貴而美麗的作品。雖然它只成就於短促的時間中，但它却近乎完全了。有些地方星太多，有些地方又太少，但立刻可以整理好，是無疑的。昨天晚上月亮鬆了，滑下來落到圖案以外去了——真是一件極大的損失，想起來就要使我心碎。一切花樣和裝飾之中，在美麗與精緻上再沒有什麼可以比得上月亮了。所以應該將它更繫得好些。但願我們能夠將它取回來——



但它落到那里去了呢，無從查起。而且無論誰拾得它，也會將它隱藏起來；這我很明白，因為我自己就會像這樣幹的。對於別的無論什麼事，我相信我都可以很誠實，然而我已經開始覺得我天性的中樞和內部，就是愛好美麗，熱戀美麗的。所以假使月亮屬於別人，而這人又不知道我已經拾得了這月亮，這時我就不會靠得住了。倘我在白天尋到月亮，我還可以交出它去，因為我怕有人看見我；然而如果我是在黑夜尋到它的呢，那我敢斷定，我一定會尋些藉口，來掩護自己的所以不說出來的理由的。因為我實在很愛月亮，它們是那麼美麗，那麼羅曼諦克。我願意我們有五個或六個月亮；那麼，我將永遠不去睡覺，永遠